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_____ 融创云水观璟花园项目一期 _____

项 目 编 号 _____ 2018-440403-70-03-844037 _____

建 设 地 点 _____ 珠海市斗门区 _____

验 收 单 位 _____ 珠海市昌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_____

2021 年 12 月 9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融创云水观璟花园项目一期	行业类别	房地产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珠海市昌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珠海市斗门区水务局（斗水务审[2019]78号） 2019年12月17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年10月开工，2021年11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珠海建研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深圳市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东华杰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珠海建研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2021年12月9日，珠海市昌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珠海市主持召开了融创云水观璟花园项目一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珠海建研科技有限公司，以及主体设计、方案编制、监理、施工单位的代表共7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相关单位代表察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方案编制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本项目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以及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对有关情况的补充说明，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融创云水观璟花园项目一期位于珠海市斗门区井岸镇泥湾村凤门坳，由珠海市昌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一期建设内容为地块六，位于建设用地东面，规划用地面积为33818.92 m²，建设基底面积为6806.93 m²，总建筑面积为95897.53 m²。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分别为6栋10层的洋楼、6栋22-25层的塔楼，主要功能为住宅，另有少量商业建筑、一层地下室及其他配套用房等。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3.58 hm²，其中主体工程区占地面积为3.38 hm²，施工临建区占地面积为0.20 hm²，项目永久占地面积为3.38 hm²，临时占地面积为0.20 hm²，占地现状类型为二类居住用地等。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开挖土石方总量为6.15万 m³；回填土方总量为6.55万 m³，废弃石方量为1.8万 m³。本项目总投资为8950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为44000万元。本项目已于2019年10月开工，2021年11月完工，总工期26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9年11月，建设单位委托珠海建研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融创云水观璟花园项目一期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9年12月17日，珠海市斗门区水务局以《融创云水观璟花园项目一期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斗水务审[2019]78号）对本项目水保方案予以批复。方案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面积3.58 hm²。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9年8月，深圳市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本工程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工程占地面积为 3.58hm²，挖填土石方量为 12.70 万 m³，根据《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本工程可不展开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符合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珠海建研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于 2021 年 12 月编制完成了《融创云水观璟花园项目一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本工程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后续水土保持设计和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基本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和后续设计落实了相应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工程外观质量合格，措施布局基本合理，较好地发挥了水土保持防治功能；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 99.28%、土壤流失控制比 ≥ 1.0 、渣土防护率 $\geq 99\%$ 、表土保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9.28%、林草覆盖率 38.55%，以上六项防治指标均达到方案设定的目标值。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具备正常运行条件。综上所述，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管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应对本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内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落实管护制度，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制定具体的管护办法，确保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使用和运行。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 注
组长	张德成	珠海市昌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德成	建设单位
成员	崔赫然	珠海市昌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报建经理	崔赫然	建设单位
	巫秀丽	珠海建研科技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巫秀丽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刘勇兵	广东华杰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刘勇兵	监理单位
	伍颖梅	深圳市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伍颖梅	伍颖梅	设计单位
	陈学青	珠海建研科技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陈学青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李卓新	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	李卓新	李卓新	施工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伍颖梅
注册号：44031-002
有效期：至2022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李卓新
粤144141529108(00)
建筑
2024.07.20
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